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资本管理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

# 目录

<b>1.引言</b> .....	<b>3</b>
1.1 披露依据 .....	3
1.2 披露声明 .....	3
<b>2.风险管理、关键审慎监管指标和风险加权资产概览</b> .....	<b>3</b>
2.1 表格 KM1： 监管并表关键审慎监管指标 .....	4
2.2 表格 OVA： 风险管理定性信息 .....	5
2.3 表格 OV1： 风险加权资产概览 .....	11
<b>3.资本工具及资本构成</b> .....	<b>12</b>
3.1 表格 CCA： 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 .....	12
3.2 表格 CC1： 资本构成 .....	18
3.3 表格 CC2： 集团财务并表和监管并表下的资产负债表差异	21
<b>4.杠杆率</b> .....	<b>23</b>
4.1 表格 LR1： 杠杆率监管项目与相关会计项目的差异 .....	23
4.2 表格 LR2： 杠杆率 .....	24

# 1.引言

## 1.1 披露依据

本报告依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2023 年第 4 号,以下简称《资本管理办法》)等监管要求编制。本报告已经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 1.2 披露声明

由于本报告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等监管要求编制,上市公司财务报告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进行编制,因此本报告部分披露内容并不能与本行上市公司财务报告直接进行比较。

## 2.风险管理、关键审慎监管指标和风险加权资产概览

本集团遵照《资本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计量资本充足率和杠杆率。报告期末,本集团资本充足率 12.48%,一级资本充足率 10.13%,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40%,杠杆率 5.42%,均满足监管要求。本集团遵照《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及其相关规定计量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比例。报告期末,本集团流动性覆盖率 156.73%,净稳定资金比例 115.08%,均满足监管要求。

## 2.1 表格 KM1：监管并表关键审慎监管指标

本表披露资本充足率、杠杆率以及流动性风险等关键审慎监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a	b	c	d	e
	2025年 12月31日	2025年 9月30日	2025年 6月30日	2025年 3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b>可用资本（数额）</b>					
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01,927	99,094	99,850	95,318	96,358
2 一级资本净额	122,927	110,094	110,850	106,318	107,358
3 资本净额	151,406	133,237	133,836	129,305	134,216
<b>风险加权资产（数额）</b>					
4 风险加权资产	1,213,258	1,224,903	1,190,650	1,167,935	1,154,443
<b>资本充足率</b>					
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40	8.09	8.39	8.16	8.35
6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13	8.99	9.31	9.10	9.30
7 资本充足率（%）	12.48	10.88	11.24	11.07	11.63
<b>其他各级资本要求</b>					
8 储备资本要求（%）	2.50	2.50	2.50	2.50	2.50
9 逆周期资本要求（%）	0.00	0.00	0.00	0.00	0.00
10 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或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	0.00	0.00	0.00	0.00	0.00
11 其他各级资本要求（%）（8+9+10）	2.50	2.50	2.50	2.50	2.50
12 满足最低资本要求后的可用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占风险加权资产的比例（%）	3.40	3.09	3.39	3.16	3.35
<b>杠杆率</b>					
13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2,268,722	2,219,213	2,081,482	2,036,412	2,144,721
14 杠杆率%	5.42	4.96	5.33	5.22	5.01
14a 杠杆率 a%	5.42	4.96	5.33	5.22	5.01
<b>流动性覆盖率（LCR）</b>					
15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265,317	224,839	213,321	174,089	252,566
16 现金净流出量	169,281	142,743	165,452	118,294	159,146
17 流动性覆盖率（%）	156.73	157.51	128.93	147.17	158.70
<b>净稳定资金比例</b>					
18 可用稳定资金合计	1,129,148	1,079,696	1,008,488	1,002,063	1,073,033
19 所需稳定资金合计	981,175	954,101	931,632	928,741	932,440
20 净稳定资金比例（%）	115.08	113.16	108.25	107.89	115.08

项目	a	b	c	d	e
	2025年 12月31日	2025年 9月30日	2025年 6月30日	2025年 3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流动性比例					
21 流动性比例 (%)	84.62	95.32	88.06	77.95	74.72

注释：

1. 资本底线：本行暂未实施资本计量高级方法，在计算风险加权资产时不考虑应用资本底线。
2. 杠杆率 a：是指不考虑临时豁免存款准备金（如有）的杠杆率。

## 2.2 表格 OVA：风险管理定性信息

### 2.2.1 商业银行的业务模式如何决定其整体风险状况,业务模式与风险状况间、风险状况与董事会批准的风险容忍度间如何相互影响

本行风险偏好是根据股东的价值回报要求、本行战略发展规划、风险管理能力、经济金融及监管环境变化等因素，在实现战略目标过程中本行愿意接受的风险水平，是本行整体发展战略在风险管理领域的具体体现。

本行每年修订风险偏好陈述书，由董事会批准后生效。本行高级管理层通过政策制度、授权管理、流程管理、风险计量、考核评价等措施或途径将风险偏好自上而下贯彻至执行层，同时执行层的执行情况自下而上反馈至高级管理层并不断改进。本行通过不断完善风险管理体系，科学规划风险管理目标，合理制定并严格落实风险管理政策，持续优化各项风险管理流程，综合运用各类风险管理工具，不断加强数据治理及应用，塑造统一的风险管理文化等手段来更好的实现风险偏好定位，并通过定期的审视和监测来评估风险偏好的执行情况与潜在威胁。

本行秉持“稳健型”风险偏好定位，主动聚焦解决经营发展和风险管理的痛点难点，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全面筑牢风险防线，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全力推进业务高质量发展。

本行坚持多元化的业务模式，合理配置信贷业务、金融市场业务与中间业务分布比例，努力降低单一业务依存度、优化资本配置均衡度，有效降低业务风险集中水平，确保整体风险水平的稳定和业务经营的安全性。

### **2.2.2 风险治理架构**

本行董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负责建立风险文化，制定风险管理策略，设定风险偏好和风险限额，审批重大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监督高级管理层开展全面风险管理，审议全面风险管理报告，审批全面风险和各类重要风险的信息披露。

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和绿色金融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授权，履行全面风险管理的部分职责。风险管理和绿色金融委员会与董事会下设的发展战略和普惠金融委员会、审计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提名薪酬委员会等其他专门委员会建立沟通机制，确保信息充分共享，支持风险管理相关决策。

本行高级管理层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执行董事会的决议。高级管理层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协助高级管理层履行全面风险管理职责。风险控制委员会与高级管理层下设的其他专业委员会建立沟通机制，确保信息充分共享，支持风险管理相关决策。

本行设有首席风险管理官，牵头负责全面风险管理及其他风险管理有关职责。

本行各级机构、职能部门组成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三道防线，分别承担相应的风险管理责任。各级业务部门是风险管理的第一道防线，承担风险管理的直接责任。各级风险管理部门是风险管理的第二道防线，承担制定政策和流程、监测和管理风险的责任。各级审计部门是风险管理的第三道防线，承担业务部门和风险管理部门履职情况的审计责任，对第一、二道防线风险管理活动进行再监督和评价。

### **2.2.3 风险文化传递途径**

本行通过建立健全风险文化传递途径，有效传导、培育和践行稳健的风险文化，推进风险文化制度的制定执行，形成与本行风险偏好相适应的风险管理理念、价值准则与职业操守。本行通过开展风险培训、制作工作手册、制定行为禁止规定等方式将风险文化建设融入操作规范和业务管理流程，加强合规经营能力和尽职履岗能力，提升风险防范的主动性和自觉性。

本行建立多层次的风险培训制度，面向管理层和基层员工开展风险管理相关培训，每年定期举办风险管理培训活动，有效传导全面风险管理理念，综合提高全员风险管理和应对能力。

#### **2.2.4 风险计量体系的计量范围和主要特点**

本行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要求框架下从法人与集团层面对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与操作风险等建立合适的风险计量体系，覆盖表内外、境内外、全币种、资产负债、交易对手、操作流程等主要风险来源。结合各风险数据特征构建对应系统，持续积累历史数据，根据数据完备情况开发和优化风险计量方法与模型，确保风险计量的一致性、客观性和准确性。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式充分衡量各风险敞口，并通过风险评估、风险预警、压力测试等手段对风险进行前瞻性评估。本行将不断完善现行风险计量体系，提高各类风险计量方法的科学性与准确度。

#### **2.2.5 向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提交风险报告的流程，特别是报告风险暴露范围和主要内容的流程**

本行建立健全风险报告体系，定期向高级管理层、董事会风险管理和绿色金融委员会及董事会报告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内容包括全面风险和各类风险的整体状况，风险管理策略、风险偏好和风险限额的执行情况，风险暴露的分布情况，资本和流动性抵御风险的能力，风险管控措施等。董事会及其风险管理和绿色金融委员会对本公司风险水平、风险管理状况、风险承受能力进行评估，并提出全面风险管理意见。

## 2.2.6 压力测试情况

本行根据监管要求制定压力测试管理体系，定期开展各类压力测试，涵盖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含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押品风险、房地产风险和国别风险等风险大类。测试情景参考监管情景或通过结合专家意见与历史宏观数据的模型生成，针对不同测试敞口建立了多种测试方法与模型，充分量化评估本行未来在信贷业务、表外业务、金融市场业务等敞口面临的风险程度，预测各项经营指标可能的变化情况。

本行对压力测试结果进行全面分析并提出优化建议，将压力测试与业务计划等管理手段有机结合，将压力测试结果运用于偏好设定、限额管理和制定应急预案等风险管理手段的前瞻性调整中，并辅助各项经营管理决策的制定，本行将压力测试作为战略分析和风险管理工具，将对压力测试管理体系、方法论与模型进行持续优化改进。

## 2.2.7 识别、计量、监测、缓释和控制风险的策略及流程

本行通过不断建立完善治理架构、管理制度、业务流程、信息系统在集团和法人层面对各附属机构、分支机构、业务条线以及各类业务涉及的实质风险，进行识别、计量、评估、监测、报告、控制或缓释。采用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对各类风险进行评估计量，并通过控制和报告机制，有效传导风险信息，及时进行管控。针对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与国别风险等维度的不同特点，差异化计量、预测、监测、防范、预警、缓释等风险管理措施。在持续积累历

史数据的基础上，开发和优化风险模型，科学、客观计量各类风险的变动情况，客观、准确评估总体风险状况，确保风险偏好与实质风险水平的一致性。对实质性风险采取风险限额、风险监测、风险预警等多种主动风险管理措施进行控制，“三道防线”协同联动，持续跟踪监测各类风险变动趋势和各风险管理措施效果。

## **2.2.8 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的方法和程序**

依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行建立了完备的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涵盖风险识别、风险评估、第二支柱资本附加、资本规划、资本充足率压力测试等关键环节。本行已制定严格的风险识别和评估标准，对所面临的主要风险的风险状况和管理情况进行全面审慎评估，并据此确定第二支柱资本附加要求及资本充足率管理目标要求。基于经营发展战略，本行制定了具有前瞻性的中长期资本规划，结合统一宏观压力情景，对资本规划开展资本充足率整合压力测试，以检验资本规划的承压性和资本管理目标的可实现性，从而确保本行资本与主要风险和风险管理水平相适应，资本规划与经营状况、风险变化趋势以及长期发展战略相匹配。

## **2.2.9 资本规划和资本充足率管理计划**

本行依据高质量转型发展要求，立足审慎稳健的资本管理目标，在满足监管要求、股东及市场预期的前提下，合理统筹业务发展、综合化经营等多层次资本管理需求，制定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渤海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2027 年资本管理规划》，对各项资本管理工作进行前瞻性布局，以确保各项资本指标持续满足监管及风险偏好管理要求，具备良好的风险抵御能力。

规划期内，本行将以“轻资本”战略为引领，坚持“内生性资本补充为主导，外源性资本补充为支撑”的总体原则，从优化资本总量与结构的角度出发，统筹运用内生性资本积累和外源性资本筹集等方式补充资本。本行将积极推动业务创新，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夯实盈利能力，强化利润留存对资本的内源性补充。同时，本行将积极推动各类资本补充工具创新，科学评估、适时启动资本补充工具发行工作，以增强资本实力，优化资本构成结构，增强风险抵御能力。

## 2.3 表格 OV1：风险加权资产概览

本表披露本集团第一支柱风险加权资产和资本要求，不包括第二支柱资本要求。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a	b	c
		风险加权资产		最低资本要求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9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1	信用风险	1,149,110	1,159,524	91,929
2	市场风险	19,310	20,392	1,545
3	操作风险	44,838	44,987	3,587
4	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转换的资本要求	0	0	0
5	合计	1,213,258	1,224,903	97,061

### 3. 资本工具及资本构成

#### 3.1 表格 CCA：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

本表披露本集团在存续期内的各类资本工具的相关信息。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a	b	c	d	e
		普通股 (H股)	二级资本债	二级资本债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1	发行机构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标识码	9668.HK	2128001.IB	232400013.IB	242400026	242580053
3	适用法律	中国香港	中国大陆	中国大陆	中国大陆	中国大陆
4	资本层级	核心一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5	其中：适用法人/集团层面	法人/集团	法人/集团	法人/集团	法人/集团	法人/集团
6	工具类型	普通股	二级资本债券	二级资本债券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7	可计入监管资本的数额	14,044	8,995	13,995	11,000	10,000
8	工具面值	3,312	9,000	14,000	11,000	10,000
9	会计处理	股本及资本公积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权益工具

项目		a	b	c	d	e
		普通股 (H 股)	二级资本债	二级资本债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10	初始发行日	2020/7/16	2021/1/19	2024/4/22	2024/9/19	2025/11/18
11	是否存在固定期限	永续	存在期限	存在期限	永续	永续
12	其中：原始到期日	无到期日	2031/1/19	2034/4/21	无到期日	无到期日
13	发行人赎回 (需经监管认可)	否	是	是	是	是
14	其中：赎回日期及额度	不适用	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发行人可以选择在本期二级资本债券第5个计息年度的最后一日，按面值一次性部分或全部赎回本期二级资本债券。	在第5年末附有前提条件的发行人赎回权，发行人在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可的前提下有权按面值部分或全部赎回该品种债券。	发行人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在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前提下，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含发行之日后第5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债券。	发行人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在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前提下，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含发行之日后第5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债券。
15	其中：后续赎回日期（如有）	不适用	无	无	发行人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在中国银保监会批准前提下，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含发行之日后第5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债券。在本期债券发行后，如发生不可预计的监管规则变化导致本期债券不再计入其他一级资本，发行人有权全部而非部分地赎回本期债券。	发行人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在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前提下，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含发行之日后第5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债券。在本期债券发行后，如发生不可预计的监管规则变化导致本期债券不再计入其他一级资本，发行人有权全部而非部分地赎回本期债券。
	分红或派息					

项目		a	b	c	d	e
		普通股 (H 股)	二级资本债	二级资本债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16	其中：固定或浮动派息/分红	浮动	固定	固定	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利率，自缴款截止日起每 5 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每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票面利率相同。	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利率，自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 5 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每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票面利率相同。
17	其中：票面利率及相关指标，如采用的基准利率等	不适用	4.40%	2.77%	第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的票面利率为 2.38%。	第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的票面利率为 2.37%。
18	其中：是否存在股息制动机制	不适用	否	否	是	是
19	其中：是否可自主取消分红或派息	完全自由裁量	无自由裁量权	无自由裁量权	完全自由裁量	完全自由裁量
20	其中：是否有赎回激励机制	否	否	否	否	否
21	其中：累计或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22	是否可转股	不适用	否	否	否	否
23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触发条件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4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全部转股还是部分转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项目		a	b	c	d	e
		普通股 (H 股)	二级资本债	二级资本债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25	其中：若可转股， 则说明转换价格确定方式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6	其中：若可转股， 则说明是否为强制性转换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7	其中：若可转股， 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类型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8	其中：若可转股， 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的发行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9	是否减记	不适用	是	是	是	是
30	其中：若减记，则 说明减记触发条件	不适用	当无法生存触发事件发生时，发行人有权在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在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全部减记或转股后，将本期债券的本金进行部分或全部减记。无法生存触发事件指以下两者中的较早者： (1) 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	当无法生存触发事件发生时，发行人有权在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在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全部减记或转股后，将本期债券的本金进行部分或全部减记。本期债券按照存续票面金额在设有同一触发事件的所有二级资本工具存续票面总金额中所占的比例进行减记。无法生存触发	当无法生存触发事件发生时，发行人有权在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本期债券的本金进行部分或全部减记。本期债券按照存续票面金额在设有同一触发事件的所有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存续票面总金额中所占的比例进行减记。无法生存触发事件是指以	当无法生存触发事件发生时，发行人有权在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本期债券的本金进行部分或全部减记。本期债券按照存续票面金额在设有同一触发事件的所有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存续票面总金额中所占的比例进行减记。无法生存触发事件是指以下两种情形

项目		a	b	c	d	e
		普通股 (H股)	二级资本债	二级资本债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存; (2) 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 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事件指以下两者中的较早者: (1)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定若不进行减记, 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2) 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 发行人将无法生存。减记部分不可恢复, 减记部分尚未支付的累积应付利息亦将不再支付。	下两种情形的较早发生者: (1)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定若不进行减记, 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2) (2) 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 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的较早发生者: (1)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定若不进行减记, 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2) (2) 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 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31	其中: 若减记, 则说明部分减记还是全部减记	不适用	部分/全部	部分/全部	部分/全部	部分/全部
32	其中: 若减记, 则说明永久减记还是临时减记	不适用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33	其中: 若临时减记, 则说明账面价值恢复机制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3a	次级类型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项目		a	b	c	d	e
		普通股 (H 股)	二级资本债	二级资本债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34	清算时清偿顺序 (说明清偿顺序更高级的工具类型)	普通股的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及次级债、二级资本债和其他一级资本工具持有人之后。	本期债券本金和利息的清偿顺序在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 股权资本、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和混合资本债券之前; 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已发行的与本期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次级债务处于同一清偿顺序, 与未来可能发行的与本期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二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除非发行人结业、倒闭或清算, 投资者不得要求发行人加速偿还本期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本期债券本金的清偿顺序和利息支付顺序均在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 股权资本、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和混合资本债券之前; 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已发行的与本期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次级债务处于同一清偿顺序, 与未来可能发行的与本期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二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除非发行人进入破产清算程序, 投资者不得要求发行人加速偿还本期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本期债券的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期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 发行人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 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如《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后续修订或相关法律法规对发行人适用的债务受偿顺序另行约定的, 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本期债券的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期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 发行人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 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如《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后续修订或相关法律法规对发行人适用的债务受偿顺序另行约定的, 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 3.2 表格 CC1：资本构成

本表披露本集团各级资本构成、资本扣减项目的相关数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a	b
核心一级资本		数额	代码
1	实收资本和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28,471	e+g
2	留存收益	74,157	
2a	盈余公积	8,457	h
2b	一般风险准备	21,753	i
2c	未分配利润	43,947	
3	累计其他综合收益	1,599	j
4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0	
5	<b>扣除项前的核心一级资本</b>	104,227	
<b>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b>			
6	审慎估值调整	0	
7	商誉（扣除递延税负债）	0	a-c
8	其他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扣除递延税负债）	260	b-d-k
9	依赖未来盈利的由经营亏损引起的净递延税资产	0	
10	对未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进行套期形成的现金流储备	0	
11	损失准备缺口	0	
12	资产证券化销售利得	0	
13	自身信用风险变化导致其负债公允价值变化带来的未实现损益	0	
14	确定受益类的养老金资产净额（扣除递延税项负债）	0	
15	直接或间接持有本银行的普通股	0	
16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互相持有的核心一级资本	0	
17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0	
18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0	
19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中应扣除金额	2,040	

20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和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的未扣除部分超过核心一级资本 15%的应扣除金额	0	
21	其中：应在对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扣除的金额	0	
22	其中：应在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中扣除的金额	0	
23	其他应在核心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0	
24	应从其他一级资本和二级资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0	
25	<b>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总和</b>	2,300	
26	<b>核心一级资本净额</b>	101,927	
	<b>其他一级资本</b>		
27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21,000	f
28	其中：权益部分	21,000	
29	其中：负债部分	0	
30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0	
31	<b>扣除项前的其他一级资本</b>	21,000	
	<b>其他一级资本：扣除项</b>		
32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银行其他一级资本	0	
33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其他一级资本	0	
34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其他一级资本应扣除金额	0	
35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其他一级资本	0	
36	其他应在其他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0	
37	应从二级资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0	
38	<b>其他一级资本扣除项总和</b>	0	
39	<b>其他一级资本净额</b>	21,000	
40	<b>一级资本净额</b>	122,927	
	<b>二级资本</b>		
41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22,991	
42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0	
43	超额损失准备可计入部分	5,488	
44	<b>扣除前的二级资本</b>	28,479	
	<b>二级资本：扣除项</b>		
45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银行的二级资本	0	
46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二级资本	0	

47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应扣除金额	0	
48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	0	
49	其他应在二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0	
50	<b>二级资本扣除项总和</b>	0	
51	<b>二级资本净额</b>	28,479	
52	<b>总资本净额</b>	151,406	
53	<b>风险加权资产</b>	1,213,258	
	<b>资本充足率和其他各级资本要求：</b>		
54	<b>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b>	8.40	
55	<b>一级资本充足率</b>	10.13	
56	<b>资本充足率</b>	12.48	
57	<b>其他各级资本要求（%）</b>	2.50	
58	其中：储备资本要求	2.50	
59	其中：逆周期资本要求	0.00	
60	其中：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或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附件资本要求	不适用	
61	<b>满足最低资本要求后的可用核心一级资本占风险加权资产的比例（%）</b>	3.40	
	<b>我国最低监管资本要求</b>		
6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5.00	
63	一级资本充足率（%）	6.00	
64	资本充足率（%）	8.00	
	<b>门槛扣除项中未扣除部分</b>		
65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未扣除部分	1,961	
66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未扣除部分	50	
67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扣除递延税负债）	10,397	
	<b>可计入二级资本的超额损失准备的限额</b>		
68	权重法下，实际计提的超额损失准备金额	8,710	
69	权重法下，可计入二级资本超额损失准备的数额	5,488	

### 3.3 表格 CC2：集团财务并表和监管并表下的资产负债表差异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a	b	c
	财务并表范围下的资产负债表	监管并表范围下的资产负债表	代码
<b>资产</b>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9,723	129,143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8,279	18,265	
3 拆出资金	3,959	3,947	
4 衍生金融资产	2,023	2,023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4,105	54,099	
6 其他应收款	0	4,328	
7 发放贷款和垫款	949,748	936,699	
8 金融投资：	743,761	738,166	
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215,701	215,701	
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268,061	265,831	
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259,999	256,634	
12 长期股权投资	0	0	
13 固定资产	2,655	2,528	
14 在建工程	272	272	
15 使用权资产	3,286	3,286	
16 商誉	0	0	a
17 无形资产	0	613	b
18 其中：土地使用权	0	353	k
19 长期待摊费用	0	137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437	12,437	
21 其他资产	14,162	28,445	
22 <b>资产合计</b>	<b>1,934,410</b>	<b>1,934,388</b>	
<b>负债</b>			
23 向中央银行借款	72,742	0	
2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52,751	152,215	
25 拆入资金	18,090	15,189	

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22	0	
27	衍生金融负债	1,438	1,438	
2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4,809	146,778	
29	吸收存款	1,138,775	1,114,532	
30	应交所得税	-532	0	
31	已发行债券	330,593	330,569	
32	应付职工薪酬	0	5,123	
33	应交税费	0	117	
34	其他应付款	0	9,762	
35	租赁负债	3,400	3,400	
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0	0	
37	其中：与商誉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0	0	c
38	其中：与无形资产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0	0	d
39	预计负债	0	571	
40	其他负债	16,495	29,467	
41	<b>负债合计</b>	<b>1,809,183</b>	<b>1,809,161</b>	
<b>股东权益</b>				
42	股本	17,762	17,762	
43	其中：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数额	17,762	17,762	e
44	其中：可计入其他一级资本的数额	0	0	
45	其他权益工具	21,000	21,000	f
46	其中：永续债	21,000	21,000	
47	资本公积	10,689	10,709	g
48	其他储备	1,599	1,599	j
49	盈余公积	8,457	7,929	h
50	一般准备	21,753	21,144	i
51	未分配利润	43,967	45,084	
52	少数股东权益	0	0	
53	<b>股东权益合计</b>	<b>125,227</b>	<b>125,227</b>	

注：上述财务并表范围下的资产负债表为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用于本行公开披露。

## 4. 杠杆率

本集团遵照《资本管理办法》及其相关规定计量杠杆率。报告期末，本集团杠杆率 5.42%，满足监管要求。

### 4.1 表格 LR1：杠杆率监管项目与相关会计项目的差异

本表披露资产负债表中的总资产和杠杆率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的对比关系。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a
		2025年12月31日
1	并表总资产	1,934,410
2	并表调整项	0
3	客户资产调整项	0
4	衍生工具调整项	3,832
5	证券融资交易调整项	26,479
6	表外项目调整项	306,301
7	资产证券化交易调整项	0
8	未结算金融资产调整项	0
9	现金池调整项	0
10	存款准备金调整项（如有）	0
11	审慎估值和减值准备调整项	0
12	其他调整项	-2,300
13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2,268,722

## 4.2 表格 LR2：杠杆率

本表披露杠杆率分母部分的组成明细以及实际杠杆率、最低杠杆率要求和附加杠杆率要求等相关信息。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a	b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9月30日
<b>表内资产余额</b>			
1	表内资产（除衍生产品和证券融资交易外）	1,911,782	1,896,256
2	减：减值准备	-33,503	-38,670
3	减：一级资本扣减项	-2,300	-3,039
4	<b>调整后的表内资产余额（衍生产品和证券融资交易除外）</b>	<b>1,875,979</b>	<b>1,854,547</b>
<b>衍生产品资产余额</b>			
5	各类衍生品的重置成本（扣除合格保证金，考虑双边净额结算协议的影响）	1,925	2,068
6	各类衍生品的潜在风险暴露	3,930	3,541
7	已从资产负债表中扣除的抵质押品总和	0	0
8	减：因提供合格保证金形成的应收资产	0	0
9	减：为客户提供清算服务时与中央交易对手交易形成的衍生品资产余额	0	0
10	卖出信用衍生品的名义本金	0	0
11	减：可扣除的卖出信用衍生品资产余额	0	0
12	<b>衍生品资产余额</b>	<b>5,855</b>	<b>5,609</b>
<b>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b>			
13	证券融资交易的会计资产余额	54,108	49,061
14	减：可以扣除的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0	0
15	证券融资交易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	26,479	0
16	代理证券融资交易形成的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0	0
17	<b>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b>	<b>80,587</b>	<b>49,061</b>
<b>表外项目余额</b>			
18	表外项目余额	2,598,131	2,445,967
19	减：因信用转换调整的表外项目余额	-2,291,293	-2,135,483
20	减：减值准备	-537	-488
21	<b>调整后的表外项目余额</b>	<b>306,301</b>	<b>309,996</b>
<b>一级资本净额和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b>			
22	一级资本净额	122,927	110,094

23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2,268,722	2,219,213
24	杠杆率（免除存款准备金）	5.42	4.96
24a	杠杆率（不免除存款准备金）	5.42	4.96
25	杠杆率最低监管要求	4.00	4.00

注：以上表格中的部分数据由于四舍五入取整的原因，可能与财务报告相关内容、表中公式计算结果等存在细微差异，特此说明。